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HUA YI COPPER HOLDINGS LIMITED
華藝礦業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559)

**於二零零九年一月十九日舉行之
股東特別大會之按股數投票表決結果**

董事會欣然宣佈，載於日期為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股東特別大會通告內容有關批准該等協議項下擬進行之交易以及根據華藝配售協議發行及配發華藝配售股份之普通決議案，已於二零零九年一月十九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獲獨立股東以按股數投票表決方式正式通過為一項普通決議案。

茲提述本公司與榮盛科技日期為二零零八年十二月十日之聯合公佈，以及本公司日期為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通函(「通函」)。除另有註明者外，本公佈所用詞彙與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股東特別大會結果

載於日期為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股東特別大會通告內容有關批准該等協議項下擬進行之交易以及根據華藝配售協議發行及配發華藝配售股份之普通決議案，已於二零零九年一月十九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獲獨立股東以按股數投票表決方式正式通過為一項普通決議案。

於股東特別大會日期，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由177,061,300股股份組成。根據上市規則及誠如通函所披露，榮盛科技及其聯繫人士以及所有涉及該等協議、資產置換項下擬進行之交易(包括上限)以及華藝配售或於當中擁有權益之人士(包括周先生及彼之聯繫人士、劉先生及彼之聯繫人士、配售代理、金利豐財務有限公司及彼等各自之聯繫人士)已就股東特別大會上提呈之普通決議案放棄表決。於股東特別大會日期，榮盛科技、周先生及配售代理(連同通函所載與其一致行動之人士)分別於80,426,375股、578,800股及3,384,56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相當於本公司在股東特別大會日期已發行股本之45.42%、0.33%及1.91%。

* 僅供識別

概無股份賦予持有人權利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僅就會上提呈之普通決議案投反對票。賦予獨立股東權利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表決贊成或反對普通決議案之股份總數為92,671,565股，佔本公司於股東特別大會日期之已發行股本約52.34%。20,919,421股股份(佔本公司於股東特別大會日期之已發行股本約11.81%)之持有人已親身或透過受委代表或公司代表於股東特別大會就普通決議案表決。

本公司股份過戶登記處卓佳登捷時有限公司已於股東特別大會擔任投票之監票人。

股東特別大會之按股數投票表決結果如下：

普通決議案	已投票股份數目	
	贊成	反對
批准該等協議項下擬進行之交易，以及根據華藝配售協議之條款配發及發行華藝配售股份	20,919,421 (100%)	零 (0%)

上述決議案已獲正式通過為普通決議案。

承董事會命
華藝礦業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董事總經理
周禮謙

香港，二零零九年一月十九日

於本公佈日期，華藝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周禮謙先生、朱沃權先生及陳紹強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鍾錦光先生、李健強先生及駱朝明先生。